（以下附錄節錄自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的網站，全文可參閱
http://wms.mofcom.gov.cn/article/zcfb/ax/201810/20181002801178.shtml）

附錄

商务部公告 2018 年第 87 号
公布 2019 年货物出口配额管理有关事项

为完善出口体制和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货物进出口管理条例》《出口商品配额管理办法》《出口商品配额招标办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和规章的规定，就货物出口配额管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出口属于配额管理货物的对外贸易经营者，应向商务部申请取得货物出口配额（全球或者地区配额），凭配额证明文件或配额招标中标证明文件向商务部申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口许可证》（以下简称为出口许可证），凭出口许可证向海关办理报关验放手续。

二、商务部自 2018 年 11 月 1 日起至 11 月 15 日止受理 2019 年度货物出口配额（不含通过招标方式分配的配额）申请。凡符合条件的对外贸易经营者，均可按照规定向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、计划单列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商务主管部门或者商务部提出申请。商务部在 2018 年 12 月 15 日前将上述配额分配给申请人。

三、通过招标方式分配的甘草及甘草制品、藺草及藺草制品等货物的出口配额申请资格、程序等事项另行公布。

四、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暂停磷矿石、白银出口配额管理，调整为实行许可证管理。凡符合条件的需要出口磷矿石或白银的对外贸易经营者，可凭有效的货物出口合同申领出口许可证（加工贸易项下出口白银按现行规定办理），凭出口许可证向海关办理报关验放手续。

五、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对药料用人工种植麻黄草出口实行配额管理，不再实行禁止出口管理。配额申请的资格、程序等事项另行公布。

商务部
2018 年 10 月 29 日

附　件

2019 年度货物出口配额总量表

序号	货物名称	配额总量
1	甘草及甘草制品	440 万千克
2	药料用人工种植麻黄草	100 万千克
3	活猪	184.24 万头
	活大猪	180 万头
	其中：香港	165 万头
	澳门	15 万头
	活中猪	4.24 万头
	其中：香港	4 万头
	澳门	2400 头
4	活牛	3.72 万头
	其中：香港	3 万头
	澳门	7200 头
5	活鸡	300 万只
	其中：香港	300 万只
6	锯材	10 万立方米
7	藺草及藺草制品	2500 万千克

说明：甘草及甘草制品、藺草及藺草制品出口配额通过招标方式分配。